

“年产交流电机 100 万台、直流电机 100 万台、塑封电机 100 万台、齿轮减速机 20 万台、BSH 风机 10 万台项目（含已验收燃气挂壁炉风机 300 万台/年、洗衣机风机 100 万台/年）”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5 年 6 月 13 日，常州恒益电机股份有限公司组织召开了“年产交流电机 100 万台、直流电机 100 万台、塑封电机 100 万台、齿轮减速机 20 万台、BSH 风机 10 万台项目（含已验收燃气挂壁炉风机 300 万台/年、洗衣机风机 100 万台/年）”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参加会议的有：常州恒益电机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省百斯特检测技术有限公司（验收监测单位）、常州久绿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环评编制单位）、常州迎鹏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环保设施方）、常州北宸环境科技有限公司（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及 3 位专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第二章第八条中内容，项目不存在 9 种不得提出验收合格意见的情形。验收组听取了项目建设情况、验收监测报告的汇报，查阅了环评报告、审批意见、验收监测报告及竣工验收的相关材料，现场核查了项目生产情况、各类污染治理设施建设及运行情况，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及其他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竣工验收的相关规定，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常州恒益电机股份有限公司现址位于江苏省常州经济开发区遥观镇钱家工业园区，利用自有 29461.78 平方米土地从事生产。环保手续审批情况详见下表：

表 1 环保手续情况表

项目名称	审批部门及时间	验收情况	备注
风机迁建扩能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江苏常州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常经审建（2017）345 号 2018 年 1 月 2 日	自主“三同时”部分验收 2021 年 4 月 22 日	已验产能：年产燃气挂壁炉风机 300 万台、洗衣机风机 100 万台
年产交流电机 100 万台、直流电机 100 万台、塑封电机 100 万台、齿轮减速机 20 万台、BSH 风机 10 万台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江苏常州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常经发数（2024）68 号 2024 年 10 月 11 日	本次竣工环保验收项目（全厂验收）	验收产能：年产燃气挂壁炉风机 300 万台、洗衣机风机 100 万台、交流电机 100 万台、直流电机 100 万台、塑封电机 100 万台、齿轮减速机 20 万台、BSH 风机 10 万台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登记编号：91320411758999196D001X			
	登记时间：2025年5月07日			
	有效期限：2025年5月07日至2030年05月06日			

(二)本次验收项目主体工程及产品方案详见下表：

表2 本次验收项目主体工程及产品方案

项目名称	产品及产能			年运行时数
	产品	设计产能	实际产能	
风机迁建扩能项目	燃气挂壁炉风机	300万台/年	300万台/年	2400h
	洗衣机风机	100万台/年	100万台/年	2400h
年产交流电机100万台、直流电机100万台、塑封电机100万台、齿轮减速机20万台、BSH风机10万台项目	交流电机	100万台/年	100万台/年	2400h
	直流电机	100万台/年	100万台/年	2400h
	塑封电机	100万台/年	100万台/年	2400h
	齿轮减速机	20万台/年	20万台/年	2400h
	BSH风机	10万台/年	10万台/年	2400h

注：刷漆、刷漆烘干、滴漆、塑封、粘接、灌胶、涂覆、清洗工序年工作时间约为1800h。

表3 本次验收项目具体工程建设情况

建设单位	常州恒益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年产交流电机100万台、直流电机100万台、塑封电机100万台、齿轮减速机20万台、BSH风机10万台项目（含已验收燃气挂壁炉风机300万台/年、洗衣机风机100万台/年）				
项目性质	<input type="checkbox"/> 新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搬迁				
建设地点	江苏省常州经济开发区遥观镇钱家工业园区				
环评报告表编制单位	常州久绿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完成时间	2025年6月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常州恒益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环评审批部门	江苏常州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审批时间	常经发数〔2024〕68号 2025年10月11日		
已验产能	燃气挂壁炉风机300万台/年、洗衣机风机100万台/年	验收时间	自主“三同时”验收 2021年4月22日		
本项目开工日期	2024年12月	竣工日期	2025年6月		
设计生产能力	交流电机100万台/年、直流电机100万台/年、塑封电机100万台/年、齿轮减速机20万台/年、BSH风机10万台/年、燃气挂壁炉风机300万台/年、洗衣机风机100万台/年				
验收生产能力	交流电机100万台/年、直流电机100万台/年、塑封电机100万台/年、齿轮减速机20万台/年、BSH风机10万台/年、燃气挂壁炉风机300万台/年、洗衣机风机100万台/年				
项目总投资	2000万元	环保投资概算	50万元	比例	2.5%

注：本项目建设、调试、验收期间无投诉、处罚。

(三)本次验收内容

本次验收为全厂验收，验收范围为“年产交流电机100万台、直流电机100万台、

塑封电机 100 万台、齿轮减速机 20 万台、BSH 风机 10 万台项目（含已验收燃气挂壁炉风机 300 万台/年、洗衣机风机 100 万台/年）”。

二、工程变动情况

对照《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生产工艺、环境保护措施均未发生变动。地点发生的变动不属于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项目厂区已实施“雨污分流”，雨水经厂内雨水管网收集后排入市政雨水管网；员工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接入市政污水管网进武进城区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尾水排入采菱港。

（二）废气

- ①焊接工序产生的极少量焊接烟尘经工位集气管收集后无组织排放。
- ②搪锡工序产生的极少量焊接烟尘通过设备收集系统收集后无组织排放。
- ③清腔工序产生的少量粉尘经管道密闭收集，进设备自带滤芯除尘装置处理后无组织排放。
- ④危废贮存库内有机废气经气体导出口，进一套“活性炭吸附装置”（TA005）处理后无组织排放。
- ⑤浸漆、浸漆烘干、刷漆烘干（1#刷漆房）、滴漆工序产生的有机废气经负压收集后，与经集气罩收集的刷漆废气（1#刷漆房）合并进一套“两级活性炭吸附装置”（TA001）处理；塑封工序产生的塑封废气经集气罩收集，进一套“两级活性炭吸附装置”（TA002）处理。上述两股处理后的废气一并通过 1 根 25 米高 1#排气筒排放。未收集部分无组织排放。
- ⑥刷漆废气（2#刷漆房）、刷漆烘干废气（2#刷漆房）、粘接废气、灌胶废气、涂覆废气经车间整体换风收集，进一套“两级活性炭吸附装置”（TA003）处理后，通过 1 根 18 米高 2#排气筒排放。未收集部分无组织排放。
- ⑦清洗工序产生的有机废气经车间密闭收集后，合并进一套“两级活性炭吸附装置”（TA004）处理后，通过 1 根 25 米高 3#排气筒排放。未收集部分无组织排放。

（三）噪声

噪声源主要为各类生产设备及风机运行噪声。项目已采取合理设备选型、合理车

间内设备布局、合理安排工作时间，并采取隔声、消声等降噪措施，项目所在地东、南、西、北各厂界昼间噪声均符合《工业企业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

(四)固体废物

本项目产生的一般固体废物：废漆包线、焊渣、金属边角料、锡渣、塑封料废包装袋、塑封废料、废滤芯、不合格零部件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产生的危险废物：废胶（HW13）、废胶棒（HW49）、漆渣（HW12）、废切削液（HW09）、含漆废弃物（HW49）、含油脂废弃物（HW49）、清洗废液（HW06）、废包装容器（HW49）、废包装桶（HW08）、废活性炭（HW49）、废油（HW08），收集后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含油废弃物混入生活垃圾，统一由环卫清运。

厂内设有一般固废堆场1处，位于1号楼外北侧，约30平方米，满足防渗漏、防雨淋、防扬尘要求；设有危废贮存库1处，位于1号楼外北侧，约25平方米，满足防腐、防渗漏、防雨淋、防流失要求，贮存库内危险废物设置标识牌，且配备照明设施、消防设施，并在危废贮存点内外设置视频监控。

(五)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1、风险防范措施：企业内部已加强对化学品的管理，并对作业人员展开培训；并已建立相应的管理制度、完善相应的安全措施；规范原辅料存放区，并已配备灭火器、应急桶、急救药箱等应急物资；已编制风险安全辨识卡；厂内已设置1座105m³的事故应急池，与雨水管网之间设有连接管道并配套切换阀门，雨水排放口已安装截流阀门。事故废水通过雨水管网收集进入事故应急池中，能确保事故废水的完全收集，减小突发环境事件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2、废水接管口、雨水排放口：本项目依托厂区内现有污水排放系统和污水接管口；为便于事故应急池的建设以及雨水的监测，企业对雨水管道及雨水排放口进行了改造。企业已设置规范化雨水排放口和污水接管口各1个，雨水排放口和污水接管口附近树立了环保图形标志牌。

3、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登记管理）：企业于2025年5月07日变更了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登记编号为：91320411758999196D001X。有限期为：2025年05月07日至2030年05月06日。

4、卫生防护距离：以1号楼1层外扩100m、2号楼2层外扩50m形成的包络线设置卫生防护距离。根据现场踏勘，本项目卫生防护距离内无居民点、学校、医院等

环境敏感目标，符合卫生防护距离的要求。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江苏省百斯特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出具的检测报告（编号：H-CZ2504057、编号：H-CZ2504057-1）监测结果表明：

（一）废气

1#排气筒有组织排放的非甲烷总烃符合《工业涂装工序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2/4439-2022）中表 1 排放限值；苯乙烯排放浓度符合《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表 5 限值，排放速率符合《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2 中相关标准；臭气浓度符合《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2 中相关标准；2#排气筒有组织排放的非甲烷总烃符合《工业涂装工序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2/4439-2022）中表 1 排放限值，且废气处理效率基本满足环评中要求；3#排气筒有组织排放的非甲烷总烃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中表 1 排放限值。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若污染物去除效率不能达到环评审批决定要求，应分析原因。经分析，由于 3#排气筒进口浓度偏低，导致非甲烷总烃的去除效率未达到原环评中要求，但项目有组织排放的非甲烷总烃的排放浓度及核算总量满足环评及环评批复总量要求。

厂界处无组织排放的非甲烷总烃浓度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 3 中的相关标准，苯乙烯浓度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 3 中苯系物标准，臭气浓度符合《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1 中的二级标准。厂区内车间外无组织排放的非甲烷总烃符合《工业涂装工序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2/4439-2022）表 3 中相关标准。

（二）废水

项目所在厂区污水接管口排放的污水中 pH、化学需氧量 COD、悬浮物 SS、氨氮 NH₃-N、总磷 TP、总氮 TN 指标均符合《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表 1 中 B 级标准，且排放总量满足批复要求。

（三）噪声

项目已采取合理设备选型、合理车间内设备布局、合理安排生产工段班次，高噪声源已做好建筑隔声、减振等降噪措施。监测期间，各厂界处昼间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

(四) 固体废物

本项目产生的一般固体废物：废漆包线、焊渣、金属边角料、锡渣、塑封料废包装袋、塑封废料、废滤芯、不合格零部件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产生的危险废物：废胶(HW13)、废胶棒(HW49)、漆渣(HW12)、废切削液(HW09)、含漆废弃物(HW49)、含油脂废弃物(HW49)、清洗废液(HW06)、废包装容器(HW49)、废包装桶(HW08)、废活性炭(HW49)、废油(HW08)，收集后委托常州永葆绿源环保服务有限公司处置；含油废弃物混入生活垃圾，统一由环卫清运。

项目固废均合理处置，处置率100%，不直接排向外环境，对周围环境无直接影响，与环评一致。项目固废堆场已按照环保要求建设，满足防风、防雨、防扬散、防腐、防盗、防护等要求。

(四) 污染物排放总量

根据监测报告总量核算结果，本次验收项目建成后污染物排放总量符合环评及审批的要求。

表4 项目污染物总量核算结果 单位：吨/年

污染源类型	污染物	环评/批复总量	实际核算总量	是否符合环评批复要求
废气(有组织)	VOCs ^②	0.2535	0.0477	符合
生活污水	污水量	7200	6400	符合
	COD	2.88	0.9064	
	SS	1.8	0.4184	
	NH ₃ -N	0.252	0.0544	
	TP	0.0216	0.0199	
	TN	0.36	0.1236	
备注	①本项目实际员工人数 300 人，与环评一致。 ②VOCs 以非甲烷总烃计，包含苯乙烯的量。 ③根据企业提供的用水量记录，全年生活用水量约 8000 吨，产污系数以 0.8 计，则生活污水排放量约 6400 吨/年。 ④本项目年生产时间为 2400h，其中刷漆、刷漆烘干、滴漆、塑封、粘接、灌胶、涂覆、清洗工序年工作时间约为 1800h，与环评一致。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根据本次验收监测数据，项目大气污染物达标排放，对周围大气环境影响较小；项目各厂界噪声达标排放，对周围声环境影响较小；项目固废合理处置，不直接排入外环境，不会造成二次污染，对周围环境无直接影响。

六、验收结论

验收组认为，本次验收项目在建设过程中执行了环保“三同时”制度，验收资料齐全，污染防治措施落实到位，验收检测数据表明废水、废气、噪声均能达标排放，

固废能够合理处置，总量满足批复要求，符合环评报告及审批意见的要求。

验收组一致同意“年产交流电机 100 万台、直流电机 100 万台、塑封电机 100 万台、齿轮减速机 20 万台、BSH 风机 10 万台项目（含已验收燃气挂壁炉风机 300 万台/年、洗衣机风机 100 万台/年）”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七、要求和建议

- ①加强废气处理设施日常运行管理，确保各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 ②加强危险废物的暂存、处置和综合利用全过程的管理，做好危废管理计划申报，完善相关台账。
- ③加强厂内各类风险管理，定期做好员工管理制度培训和环保应急演练。按当前管理要求，完善环保设施安全风险辨识管控措施。

黄相 周瑞 潘城 陆

常州恒益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6月13日

杨洲龙 林



常州恒益电机股份有限公司年产交流电机 100 万台、直流电机 100 万台、塑封电机 100 万台、齿轮减速机 20 万台、
 BSH 风机 10 万台项目（含已验收燃气挂壁炉风机 300 万台/年、洗衣机风机 100 万台/年）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议签到表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身份证号码	电话	签名
组长	黄 彬	常州恒益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总经理			黄 彬
参加成员	阳 美	原常州市武进区环境监察站	主任			阳 美
	周 璞	原常州市武进生态环境局				周 璞
	沈 洁	江苏恒和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副总			沈 洁
	钱 敏	常州久绿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工程师			钱 敏
	李 未	常州迎鹏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工程师			李 未
	杨 翔 龙	常州兆宸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施工			杨 翔 龙

